

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97005花蓮市建國路2段880號

承辦人：吳亞儒

電話：03-8572158 # 2395

傳真：03-8460320

電子信箱：rndsrv11@tcust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慈科大研字第11004000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《慈濟科技大學學報》第三次徵稿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

勵貴校教師學生踴躍賜稿，以光篇幅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《慈濟科技大學學報》第11期(總35期)學報徵稿(國際標準期刊號ISSN1681-8814)。
- 二、舉凡學術專業領域之學術論文，均歡迎踴躍投稿。稿件格式請參照本校稿約規定。
- 三、本期截稿時間為110年4月30日，預計110年8月發行，採隨到隨審。
- 四、相關附件可逕至本校學報網頁下載，網址：<https://rnd.tcust.edu.tw/p/412-1005-3699.php?Lang=zh-tw>。
- 五、稿件投遞方式請參閱徵稿簡則第六條，並請務必遵守徵稿格式，如不符者將退回修正。
- 六、隨文檢送：慈濟科技大學學報發行辦法、徵稿簡則、學報檢核表

110/03/31



、文章體例及註釋格式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護理系、長期照護科、長期照護研究所、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(所)、醫務暨健康管理系、行銷與流通管理系、資訊科技與管理系、全人教育中心、研究發展處

校長 羅文瑞

110/03/31
08:32:31
電子印章



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學報發行辦法

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29 日

研究發展會議訂定

第一條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鼓勵教師從事學術研究，發表研究成果，促進專業知識交流，特訂定「慈濟科技大學學報發行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，以發行《慈濟科技大學學報》(以下簡稱本學報)。

第二條 本學報歡迎各地學者提供專業領域之學術論文；以未曾公開出版者為限，會議論文請查明該會議有無出版論文集計畫，不得一稿數投。所有來稿均經形式審查後，送請校外相關領域專家學者評審，皆採雙向匿名審查，文稿中請避免留下作者相關資訊，以確保審查結果之客觀與公正。

第三條 本學報每年八月或三月出版一期，截稿日期為每年四月三十日或十一月三十日。如該期之稿件不足時，得延於下一期合併刊行。

第四條 審稿相關工作項目、單位(人)及各項工作完成日期如下：

	工作項目	工作單位	完成日期
1.	受稿後進行形式審查	學術服務組	隨到隨審
2.	召開本校學術研究暨產學專案審查小組委員會	學術研究暨產學專案審查小組	當期學報截稿後，隨即擇期召開
3.	按外審學者推薦名單順位寄出稿件	學術服務組	隨到隨送，預審完成後寄發
4.	外審完成寄回學術服務組	外審學者	外審學者收到稿件後 5 週
5.	彙整審查結果	學術服務組	收到審查意見後 3 工作日內
6.	聯繫作者稿件相關處理方式	學術服務組	審查完畢後 7 個工作日內

第五條 形式審查：稿件若有不符合本學報「徵稿簡則」及「文章體例及註釋格式說明」，學術服務組得逕予退回投稿者，請作者修正後再行投稿。

第 六 條 本學報稿件審查方式採校外審查，外審學者由校外相關研究領域之學者擔任之。外審學者之遴聘，由本校學術研究暨產學專案審查小組委員自人才資料庫圈選。

第 七 條 每篇文稿原則上由兩位校外學者評審，每位評審除於「學報稿件審查意見表」上陳述意見外，並於下述四項審查意見勾選其中一項：

- 一、推薦刊登。
- 二、修正後推薦刊登。
- 三、修正後再審（送交原審查人）。
- 四、不推薦刊登。

第 八 條 投稿稿件經校外學者審查結果之處理方式如後（前二位擔任第一次外審，如有必要，由第三位擔任第二次外審）：

處理方式		第二位審查意見			
		推薦刊登	修正後推薦刊登	修正後再審	不推薦刊登
第一位審查意見	推薦刊登	刊登	寄回修改	寄回修改再行複審	第三位評審意見
	修正後推薦刊登	寄回修改	寄回修改	寄回修改再行複審	第三位評審意見
	修正後再審	寄回修改再行複審	寄回修改再行複審	建議移下期修正再投稿	建議移下期修正再投稿
	不推薦刊登	第三位評審意見	第三位評審意見	建議移下期修正再投稿	建議移下期修正再投稿

一、第三位評審之意見為「推薦刊登」則移至下期學報出版。如為「修正後推薦刊登」時，將寄回投稿人修改後，移至下期學報出版。

二、如第三位評審意見為「修正後再審」或「不推薦刊登」時，本刊將建議作者移下期修正後再投稿。

第 九 條 本辦法所需之每篇審查費用貳仟元。

第 十 條 來稿如經採用，於刊印時之校樣一律由作者自行校對，出版後如有任何謬誤，由原作者負責。

第 十一 條 若著作人投稿於本學報經收錄後，同意授權本學報得再授權國家圖書館或其他資料庫業者，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。並得為符合各資料庫之需求，酌作格式之修改。

第 十二 條 為維護學術尊嚴與倫理，並避免損害他人智慧財產權，本學報發表之論文若有涉及抄襲或偽造不實等之事，依本校訂定之「教師著作抄襲處理原則」及「中華民國著作權法」等相關法規辦理。

第 十三 條 若有未盡事宜，以各期學報徵稿訊息為依據。

第 十四 條 本辦法經研究發展會議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准後公告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《慈濟科技大學學報》徵稿簡則

一、徵稿內容：

本學報為具審查制度之刊物，對外公開徵稿，凡有關專業領域之學術論文，均歡迎踴躍投稿。

二、編輯原則：

本學報為學術性定期刊物，一年二期為原則，每年八月或三月出版一期。如該期之稿件不足時，得延於下一期合併刊行。

三、徵稿原則：

為維護學術尊嚴與倫理，並避免損害他人智慧財產權，本學報發表之論文若有涉及抄襲或偽造不實等之事，依相關法規辦理。

四、投稿與刊登原則：

(一)若著作人投稿於本學報經收錄後，同意授權本學報得再授權國家圖書館或其他資料庫業者，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。並得為符合各資料庫之需求，酌作格式之修改。

(二)下列文稿請勿投送：

1. 與本學報宗旨不合者。
2. 已發表或翻譯性質之文稿。
3. 非學術性質或無資料出處之文稿。

(三)來稿如經採用，於刊印時之校樣一律由作者自行校對，出版後如有任何謬誤，由原作者負責。

(四)送印日期前未能編輯或校對完成者，其稿件得順延至下期刊載。

五、稿件撰寫原則：

- (一)投稿之論文須依據本校學報「文章體例及註釋格式說明」撰寫。來稿中英文皆可，須加標點符號，均請附中英文標題及中英文摘要。
- (二)全文完稿以不超過A4紙30頁為原則(含中英文摘要、關鍵詞、圖表及參考文獻)。
- (三)參考文獻以不超過30筆為原則，並請參考APA (America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)第七版格式書寫。

六、投稿方式：

- (一)來稿紙本一式三份，請連同作者〈學報投稿申請表〉、〈學報審查迴避學者名單〉、〈學報檢核表〉及〈投稿論文合著人主要貢獻之部份或貢獻程度證明〉各一份，郵寄至：「970302 花蓮市建國路二段880號 慈濟科技大學研究發展處學術服務組」收。
- (二)並將稿件Microsoft Word版本、〈學報投稿申請表〉、〈學報審查迴避學者名單〉、〈學報檢核表〉及〈投稿論文合著人主要貢獻之部份或貢獻程度證明〉等之電子檔案E-mail至：tzjournal@ems.tcust.edu.tw信箱。
- (三)聯絡電話03-8572158分機2395。
- (四)來稿請自留底稿，無論採用與否，恕不退件。

七、來稿經審查通過採用刊登者，每篇稿件致送當期學報一冊及學報 PDF 檔案，不另致稿酬。

慈濟科技大學學報檢核表

投稿作者	
論文題目	
檢核日期	

編號 一	檢查項目：投稿方式	作者檢查			請說明	學服複核	
		Y	N	不適用		Y	N
1-1	來稿紙本一式三份(稿件全文以 A4大小紙張印出郵寄)						
1-2	學報投稿申請表						
1-3	學報審查迴避學者名單【指導教授、親屬關係或其他足以評審之客觀性者，應予迴避】						
1-4	投稿論文合著人主要貢獻之部份或貢獻程度證明【指若有合著人】						

編號 二	檢查項目：撰稿基本注意事項	作者檢查			請說明	學服複核	
		Y	N	不適用		Y	N
2-1	稿件均以雙向匿名審查方式送請相關學者審閱，文中請勿出現透露作者身份之文字，若有需要則請以第三人稱方式稱之。						
2-2	稿件以 MS Word 文書軟體編輯。						
2-3	基本要項頁(包括中文摘要與關鍵詞、英文摘要與關鍵詞) (獨立起頁)						
2-4	正文(獨立起頁)						
2-5	附錄(獨立起頁)						
2-6	參考書目(獨立起頁)						
2-7	全文完稿以不超過 A4紙30頁(含註釋、標題、關鍵字)為原則						
2-8	黑白照片以二版(頁)為準						

編號 三	檢查項目：編輯體例	作者檢查			請說明	學服複核	
		Y	N	不適用		Y	N
3-1	文稿版面格式：A4紙張，上、下、左、右邊界皆為2.5公分						
3-2	論文撰寫採直向橫式排列，左右對齊，單行間距，並於頁尾置中註明頁碼。						
3-3	每篇文稿需附中、英文摘要(含標題、關鍵字)，且中英文摘要要在150字至300字以內						
3-4	中文稿件之中文摘要放在第一頁，英文摘要附於文稿最後一頁						
3-5	外文稿件之中文摘要附於文稿最後一頁，英文摘要放在第一頁						
3-6	論文章節由作者自定，已附參考書目，或附註出處						
3-7	論文應附摘要，英文稿已附中英文摘要						

編號 四	檢查項目：正文與字型格式	作者檢查			請說明	學服複核	
		Y	N	不適用		Y	N
4-1	中文字型應為：新細明體；英文與阿拉伯數字應為：Times New Roman						
4-2	文內各節標題，請依各級子目次序標明。 中文標題次序為「一、(一) 1. (1) A. a.」 中文標題範例(以下□請使用全型字元)： 一、14級新細明體粗體，置中。 (一)12級新細明體粗體，靠左。 □□1.12級新細明體，靠左。 □□□(1)12級新細明體靠左。 □□□□A.12級新細明體靠左。						
4-3	文內各節標題，請依各級子目次序標明。 英文標題次序為「I. A. (A) 1. (1) a. (a)」 英文標題範例(以下□請使用全型字元)： I.14級 Times New Roman 粗字體，置中。 A.12級 Times New Roman 粗字體，靠左。 □□(A)12級 Times New Roman，靠左。 □□□1.12級 Times New Roman，靠左。 □□□□(1)12級 Times New Roman，靠左。						
4-4	標題以外之本文使用12級新細明體						
4-5	頁下註釋：新細明體10級字						
4-6	每段第一行與每個註腳的第一行皆縮排2個全型字元(4個半型字元)。						
4-7	單行間距，標題與正文間均空一行						
4-8	使用新式標準符號，書名號使用《》(外文以斜體字標示)，篇名號用〈〉(外文以“ ”標示)，書名篇名連用時，省略篇名號。						

編號 五	檢查項目：製作表格	作者檢查			請說明	學服複核	
		Y	N	不適用		Y	N
5-1	表格上方須有標題，且置中於表格上方，並加以編號，如：表1，或 Table 1。範例：表1□說明 ooo...。						
5-2	表格中之項目與內容應盡量簡化。可用文字說明者不必列表。表之內容不必以文字作重覆之敘述。				此點列出，但由外審委員檢查		
5-3	表中如另需小註用 a、b、c 等字母置於數字或文字之右上角，註之內容以 a、b、c 之順序緊列於表後，但請盡量避免小註						

編號 六	檢查項目：圖片之規定	作者檢查			請說明	學服複核	
		Y	N	不適用		Y	N
6-1	圖片序號或名稱置中於圖片下方。並加以編號，如：圖1，或 Figure 1. 範例：圖1□說明 ooo...。						
6-2	圖中文字應清晰可見，照片需提供原版照片(解析度至少300dpi，檔案至少1000KB)照片以採光面黑白片為原則。						
6-3	圖片按其於文中出現之順序						
6-4	來稿所附圖表應力求清晰，圖片已配合其色度協調一致						
6-5	圖片之說明力求精簡完整(包括學名)，使讀者不須閱讀正文即能了解圖片之內容				此點列出，但由外審委員檢查		

編號 七	檢查項目：附加原文的寫法	作者檢查			請說明	學服複核	
		Y	N	不適用		Y	N
7-1	一般用語，加括號，小寫，正體 例：本研究採固定樣本連續訪問法(panel study)						
7-2	專有名詞，加括號，大寫，正體 例：極強的社會資本（Social Capital）						

編號 八	檢查項目：數字寫法	作者檢查			請說明	學服複核	
		Y	N	不適用		Y	N
8-1	年代請以完整之西元年代表示						
8-2	原則上所有數字請以阿拉伯數字表示。如：1996年，95%						

編號 九	檢查項目：通用引用格式	作者檢查			請說明	學服複核	
		Y	N	不適用		Y	N
9-1-1	徵引文格式請參考 APA（America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）第七版格式						
9-1-2	稿件的參考文獻以不超過30篇為原則						
9-1-3	文獻不須編號，凸行縮排2個全型字元(每筆文獻第一行靠左，第二行起向右縮排2個全型字元)						
9-1-4	文獻字型大小為12級字，中文使用新細明體，英數字使用 Times New Roman 字體						
9-1-5	中文文獻在前，英文文獻在後。						
9-1-6	中文文獻依作者姓氏筆畫順序排列，英文文獻依作者姓氏字首之字母順序排列。						
	檢查項目：正文引用格式	作者檢查			請說明	學服複核	
9-2-1	中文文獻：姓名(年代)或(姓名，年代)						
9-2-2	英文文獻：Author's last Name (year)或(Last Name, year)						
9-2-3	中英文引用：先中文後英文，並以全形分號隔開。（中文作者，年代；Last Name, year）						
9-2-4	作者3人以上的，只列出第一位，其他作者中文以“等”、英文以“et al.”呈現						
9-2-5	每筆正文引用的文獻皆需列於參考文獻中						
	檢查項目：參考文獻格式	作者檢查			請說明	學服複核	
9-3-1	參考文獻之雜誌名稱、書名或期刊卷數一律以斜體字呈現						
9-3-2	期刊格式：作者姓名(西元出版年)。文章標題。期刊名稱，卷(期)，起訖頁碼。DOI 範例：Author, A. A., Author, B. B., & Author, C. C. (2021). Title of article. Title of Periodical, xx(xx), xxx-xxx. DOI						
9-3-3	英文參考文獻之雜誌名稱需寫出雜誌全名，且每個字的字首需大寫						
9-3-4	書籍格式：作者姓名(西元出版年)。書名(版次)。出版商。DOI。 範例：Author, A. A. (2021). Book title. Publisher. DOI。						

《慈濟科技大學學報》文章體例及註釋格式說明

一、撰稿基本注意要項

- (一)來稿均以雙向匿名審查方式送請相關學者審閱，文中請勿出現透露作者身份之文字，若有需要則請以第三人稱方式稱之。
- (二)來稿請以 Word 文書軟體製作。
- (三)稿件順序：基本要項頁(包括中文摘要與關鍵詞、英文摘要與關鍵詞)、正文、附錄、參考書目。以上各項均獨立起頁。

二、編輯體例

- (一)版面格式：A4紙張，上、下、左、右邊界：2.5 公分，直向橫式排列，左右對齊，單行間距，並於頁尾置中註明頁碼。

- (二)每篇文稿需附300字為限的中、英文摘要(含標題、關鍵字)。

- 1. 中文稿件之中文摘要放在第一頁，英文摘要附於文稿最後。
- 2. 外文稿件之中文摘要附於文稿最後，英文摘要放在第一頁。

- (三)正文與字型格式

- 1. 中文：新細明體
- 2. 英文與阿拉伯數字：Times New Roman字體
- 3. 文內各節標題，請依各級子目次序標明。

- (1)中文標題次序為「一、(一) 1. (1) A. a.」。
- (2)英文標題次序為「I. A. (A) 1. (1) a. (a)」。
- (3)標題以外之本文使用12級新細明體。
- (4)頁下註釋：新細明體10級字。

中文標題範例(以下□請使用全型字元)：

一、**14級新細明體粗體**，置中。

(一)**12級新細明體粗體**，靠左。

□□**1.12級新細明體**，靠左。

□□□**(1)12級新細明體**靠左。

□□□□□**A.12級新細明體**靠左。

英文標題範例(以下□請使用全型字元)：

I.14級Times New Roman粗字體，置中。

A.12級Times New Roman粗字體，靠左。

□□**(A)12級Times New Roman**，靠左。

□□□**1.12級Times New Roman**，靠左。

□□□□□**(1)12級Times New Roman**，靠左。

- 4. 每一段的第一行和每個註腳的第一行，都要縮排2個全型字元(4個半型字元)，請使用Word 的格式設定功能，不要使用空白鍵或Tab 鍵。

5. 單行間距，標題與正文間均空一行。
6. 使用新式標準符號，書名號用《》(外文則以斜體字標識)，篇名號用〈〉(外文則以“ ”標識)，書名和篇名連用時，省略篇名號，如《史記·滑稽列傳》。

(四)製作表格

1. 表格標題置中於表格上方，並加以編號，如：表1，或Table 1。範例：表1□說明ooo...。
2. 表格中之項目與內容應儘量簡化。可用文字說明者不必列表。表之內容不必以文字作重覆之敘述。
3. 表中如另需小註用a、b、c等字母置於數字或文字之右上角，註之內容以a、b、c等之順序緊列於表後，但請儘量避免小註。

(五)圖片之規定

1. 圖片序號或名稱置中於圖片下方，並加以編號。如：圖1，或Figure 1。範例：圖1□說明ooo...。
2. 圖中文字應清晰可見，照片需提供原版照片(解析度至少300dpi，檔案至少1000KB)照片以採光面黑白片為原則。
3. 來稿所附圖表應力求清晰，圖片並請配合其色度協調一致。
4. 圖片之說明力求精簡完整(包括學名)，使讀者不須閱讀正文即能了解圖片之內容。

(六)附加原文的寫法

1. 一般用語，加括號，小寫，正體，例：本研究採固定樣本連續訪問法(panel study)。
2. 專有名詞，加括號，大寫，正體，例：極強的社會資本(Social Capital)。

(七)數字寫法

1. 年代請以完整之西元年代表示。
2. 原則上所有數字請以阿拉伯數字表示。如：1996年，95%。

(八)徵引文獻格式：請務必參考APA (America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)第七版格式。

1. 正文引用格式：

- (1) 引用中文文獻：姓名(年代) 或(姓名，年代)。
- (2) 引用英文文獻：Author's last Name (year) 或(Last Name, year)。
- (3) 中英文引用：先中文後英文，並以全形分號隔開。(中文作者，年代；Last Name, year)。
- (4) 作者3人以上的，只列出第一位，其他作者中文以“等”、英文以“et al.”呈現。

(5) 每筆正文引用的文獻皆需列於參考文獻中。

2. 參考文獻格式

(1) 每篇稿件的參考文獻以不超過 30 筆為原則，必須於正文中引用者才能列出。

(2) 中文文獻在前，英文文獻在後。

(3) 中文文獻依作者姓氏筆畫順序排列，英文文獻依作者姓氏字首之字母順序排列。

(4) 無須編號，凸行縮排 2 個全型字元(每筆文獻第一行靠左，第二行起向右縮排 2 個全型字元)。

(5) 字體大小為 12 級字，中文字使用新細明體，英文與阿拉伯數字使用 Times New Roman 字體。

(6) 參考文獻之雜誌名稱、書名或期刊卷數一律以斜體字呈現。

(7) 期刊格式：

作者姓名(西元出版年)。文章標題。期刊名稱，卷(期)，起訖頁碼。DOI

Author, A. A., Author, B. B., & Author, C. C. (2021). Title of article. *Title of Periodical*, xx(xx), xxx-xxx. DOI

(8) 英文參考文獻之雜誌名稱需寫出雜誌全名，且每個字的字首需大寫。

(9) 書籍格式

作者姓名(西元出版年)。書名(版次)。出版商。DOI。

Author, A. A. (2021). *Book title*. Publisher. DOI。

(10) 範例：

彭美姿（2020）。APA第七版引用格式常見問題解析。《護理雜誌》，67（6），81–88。https://doi.org/10.6224/JN.202012_67(6).11

Bradley, L., Noble, N., & Hendricks, B. (2020). The APA Publication Manual: Changes in the seventh edition. *The Family Journal*, 28(2), 126–130. https://doi.org/10.1177/1066480720911625